

# 本报记者直击砸车大盗落网记(四)

## 仅一个多月 跨省作案20多起

### 专拣越野车下手 曾一次盗取6瓶50年茅台

该盗窃团伙作案工具包括弹弓、钢珠、手电筒和手套等,目标是越野车,特别是停放在大酒店停车场里的车辆,“因为装的好酒多”。

今年2月28日,他们从一辆奔驰商务车内盗窃一箱50年茅台,以每瓶10500元的价格卖出,当时的市场价是每瓶25000元,参与此次作案的王某两人将6万多元进行对分。郑报融媒记者 张玉东/文 周甬/图



嫌疑人指认部分赃物

### 夜间用手电照明 看到车内有高档烟酒就下手

据调查了解,王某等人所用的作案工具包括弹弓、钢珠、手电筒和手套等。他们夜间可以通过手电筒照明,从越野车后车窗看到车内所拉的货物,如果有高档的酒和烟,他们就会用弹弓将钢珠射向后车窗,因为这样打击的声响较小不易被人察觉,然后再戴着防划伤的手套对有裂痕的车窗进行撞击和用力前推,直至把玻璃窗破开。

接着一人从后车窗钻入车内,将被盗货物递给车外接应的人手中。得手之后,钻入车内的嫌疑人也不会从两侧的车门下车,因为这样可能导致被盗车辆报警,于是,再顺着后车窗爬出。

“我们一开始也是选择在背街小巷下手,后来就盯上了大酒店的停车场,因为这里的车装的好酒多。”王某说。

### 砸车玻璃主要采用弹弓打钢珠

据侦查员王友介绍说,根据以往他们办案的经历,不法分子砸车玻璃的方法大致分为三种:一种就是该起案件所用到的钢珠,有用弹弓打的,也有用仿真枪打的;第二种,就是用较长的T形锥,将锥头插入车窗缝隙进行

撬动,并用肘部进行撞击;第三种,就是直接拿着砖块等硬物对车窗进行直接砸击。

目前,前两种方法不法分子使用较多,也多为团伙作案;而第三种因为声音较大使用者较少,一般以独自作案为主。

### 只对茅台酒下手 销赃后大肆挥霍

据王某交代,今年2月28日,他们在山西太原一小区门口砸了一辆奔驰商务车,当时在车内盗了一箱茅台。不过令他们欣喜的是,竟然是一箱50年的茅台,他们将茅台以每瓶10500元的价格卖出,当时的市场价是每瓶25000元。之后,参与此次案件的王某两人将6万多元进行对分。

“我们来钱快,花得也快,平时我结交的朋友不少,这些

钱多用于请客喝酒,没钱了就又和他们聚在一起继续寻找下手目标,反正干一次能花上好几天。我们也一般只对茅台酒下手。”王某说。

3月9日,根据王某供述,警方马不停蹄地将濮阳收赃者张某抓获。

记者在3158名酒网看到,一篇关于“50年,茅台价格上涨数万倍”的报道,茅台拍卖近年来兴起,2008年,一瓶1959年产的“车轮牌”茅台酒

以103万元拍出;2009年,在荣宝第64期艺术品拍卖会上,一瓶1959年出厂的茅台酒以28.56万元成交。

有人算过一笔账:50年前,尚处于作坊生产的茅台酒每瓶售价仅1元;现在5年普通茅台酒每瓶售价在1000元左右,而50年茅台酒的售价每瓶则为数万元,远远超过同期物价涨幅和社会平均收入上升水平,堪称“液体黄金”。



嫌疑人作案用的车辆



嫌疑团伙作案时用的手套



连夜被抓的嫌疑人

### 警方提醒: 短时间离开 车内也不要放贵重物品

4月5日,据丰产路分局案件侦办大队副大队长吴士红介绍,经过他们近一个月的调查,已落实该团伙在郑州、洛阳、鹤壁、濮阳、太原、济南等多地作案事实,仅1月23日到2月底,他们跨省流窜作案达20多起,涉案金额15万元。目前,4名涉案人员均已刑事拘留,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当中。

吴士红同时提醒广大市民,砸车玻璃事件并不仅仅发生在夜间,中午就餐时间也经常被不法分子利用,因为就餐时很多人将车随意停靠在无人看管的路边,加之就餐时间比较长,犯罪嫌疑人会趁此机会,盗窃车内的财物。

人流集中的地方也可能发生该类案件,犯罪分子也正是利用了人、车密集、流量大,便于作案后逃跑的条件,实施盗窃活动。

侵害对象均为有明显财物存放的车辆。一些车主图方便将手机、皮包等存放在车内,殊不知,正是发现了您存放的财物,才使犯罪分子锁定目标。所以,无论是返家或是入住宾馆、饭店时,千万不要怕麻烦,一定要把贵重物品从车上拿下来带回家中或进行寄存,如果车内没有贵重物品,不法分子也就没了作案的动力,同时对自己的爱车也是一种保护。